

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6 月 2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添利	
基金主代码	161908	
基金运作方式	创新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6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8,305,096.6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 年 8 月 29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利 A	万家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909	15003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35,033,685.28 份	773,271,411.3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当期较高收入和投资总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债券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在封闭期内基金规模稳定的优势,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实现基金收益的最大化。此外,本基金通过对首次发行(IPO)股票和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内在价值和一级市场申购收益率的全面分析,制定相应的新股申购策略,以获得较为安全的新股申购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具有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封闭期内,A 级份额将表现出低风险、低收益的明显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封闭期内,B 级份额则表现出高风险、高收益的显著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 姓名	兰剑	徐进

人	联系电话	021-38619810	010-68858112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xujin@postmail.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	95580
传真		021-38619888	010-66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9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 年 06 月 02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727,171.09
本期利润	-6,096,074.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79,608,132.3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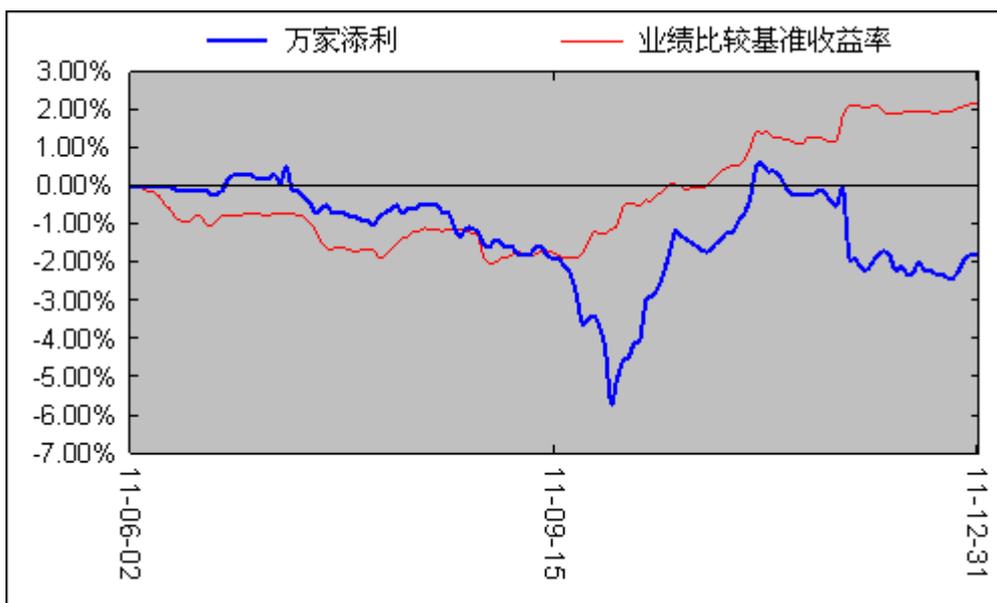
4、本基金于 2011 年 6 月 2 日成立,本报告期为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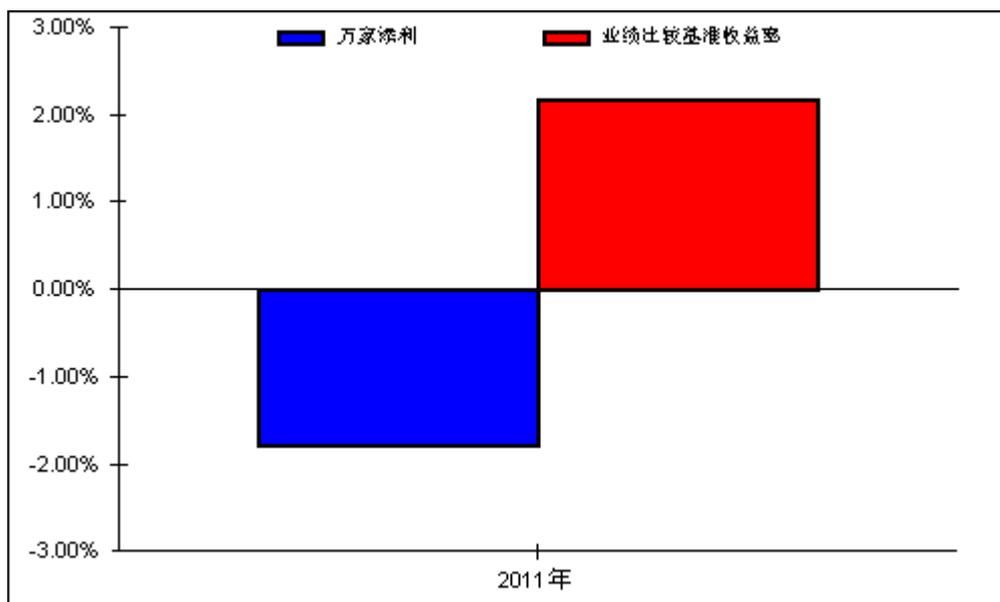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 3 个月	3.48%	0.35%	3.24%	0.14%	0.24%	0.21%
过去 6 个月	-2.09%	0.32%	2.97%	0.13%	-5.06%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0%	0.30%	2.16%	0.13%	-3.96%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于 2011 年 6 月 2 日成立,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于 2011 年 6 月 2 日成立,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其他指标	报告期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万家利 A 与万家利 B 基金份额配比	1.07987140:1
期末万家利 A 参考净值	1.026
期末万家利 B 参考净值	0.935
万家利 A 年收益率	4.60%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单独对 A 级和 B 级基金份额进行收益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久事公司、深圳市中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地及办公地点均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9 楼,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十只基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昱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稳健增利基金基金经理;万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2011年6月2日	-	5年	复旦大学硕士,曾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研究。2008年4月进入本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工作,并担任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任职日期以公告为准。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基金品种,无直接或间接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制订和完善了公平交易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在本报告期,我公司没有和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品种。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 年债券市场先抑后扬。前三季度一方面货币政策持续紧缩导致流动性逐步趋紧,另一方面市场对信用风险的担忧日益加重,二者结合导致收益率曲线大幅上移,信用债收益率创出历史高点,债券价格大幅下跌;四季度在经济增速和通胀下行趋势确立的预期下,收益率曲线大幅下降,债券价格显著回升。

本基金在前三季度错误判断了紧缩的货币政策和投资者对信用风险的担忧对债券市场的负面影响,债券的仓位和久期均偏高,导致基金净值跌幅较大。但从四季度初开始正确把握住了市场走势,在债市大幅上涨初期大量增持了高评级中长期信用债,很好地把握了债券的上涨机会,获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同时适当参与有债底保护的可转债,获取一定波段投资操作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的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2 元,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2.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基本面上来,受制于房地产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可能大幅回落的影响,国内经济趋势上继续往上,且短期内很难找到新的增长点,这对债券市场是最大的支撑,但这种预期很可能已经反映在了现有了估值体系当中,或至少部分反映了。如果看外部经济和政策,对债市的影响可能是略偏负面的。首先美国在维持了长时间的低利率环境后经济已经开始好转,而欧债危机在多方努力下也总能化险为夷,这对改善市场对进出口的悲观预期是有利的。其次,国内的调控政策大方向上会保持稳定,但边际上会有改善,例如货币政策和地产调控都不会再紧,反而可能进行微调。外部环境和国内调控政策的边际改善都可能改变投资者原来悲观的预期,对债市会有负面影响。

但好的一点是,由于通胀受基数的影响趋势性下行的概率较大,且在政策微调初期资金面会有改观,因此对债券市场仍有支撑,我判断这也是目前市场所处的情况。目前债券市场的行情已经从基本面预期推动过度到资金面推动的情况,未来会表现为信用利差下降,中低等级信用债的表现会好于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未来债市行情的进一步演绎取决于经济基本面的情况。但在政策边际放松和外部环境改善的前提下,未来市场的风险偏好可能提升,因此对债券市场需要在乐观中保持一份警惕。

股市方便,经济基本面的不确定性和制度性改革在短期内仍可能抑制其走势,但估值上已经反映了较多的悲观预期,因此和债市相反,在谨慎中需要保持关注。

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在上半年将逐步减持高评级信用类债券的配置比例,同时优选中等评级短久期品种实行替换,适度参与可转债波段操作,并保守的参与新股询价。

4.6 管理人对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基金托管人依据《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与《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 2011 年 6 月 2 日起托管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1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2)审字第 60778298_B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8,811,745.06
结算备付金	55,221,087.43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3,109,396.40
其中：股票投资	0.0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813,109,396.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3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应收利息	70,598,611.52
应收股利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0.00
资产总计	3,028,241,140.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38,588,055.01
应付证券清算款	6,337,927.50
应付赎回款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976,692.77
应付托管费	279,055.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488,346.38
应付交易费用	30,745.99
应交税费	3,480.00
应付利息	1,418,705.36
应付利润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510,000.00
负债合计	1,448,633,008.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608,305,096.65
未分配利润	-28,696,96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608,13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28,241,140.41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8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608,305,096.65 份，其中添利 A 份额参考净值 1.026 元，份额总额 835,033,685.28 份；添利 B 份额参考净值 0.935 元，份额总额 773,271,411.37 份。

(2) 本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6 月 2 日生效。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6 月 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9,678,879.24	
1. 利息收入	84,634,564.5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05,219.67	
债券利息收入	71,683,484.4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745,860.43	
其他利息收入	0.00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133,829.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0.0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133,829.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衍生工具收益	0.00	
股利收益	0.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23,245.7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389.45	
减：二、费用	25,774,953.85	
1. 管理人报酬	10,017,471.38	
2. 托管费	2,862,134.68	
3. 销售服务费	5,008,735.69	
4. 交易费用	74,796.15	
5. 利息支出	7,491,415.9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491,415.95	
6. 其他费用	320,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96,074.61	
减：所得税费用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6,074.6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35,617,840.86	0.00	2,635,617,840.8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	0.00	-6,096,074.61	-6,096,074.61

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但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间,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开放期间,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6 月 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1 年 6 月 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本基金的公允价值的计量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第二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第三层次是本基金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股票投资

(1) 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

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C.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D.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本基金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2)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未上市债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 权证投资

(1) 上市流通的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

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2)、3) 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5)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 的年费率计提；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

(3) 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 的年费率计提；

(4)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

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及封闭期届满时，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1)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单独对添利 A 与添利 B 基金份额进行收益分配；

(2)在封闭期届满，单独计算出添利 A 与添利 B 份额各自的份额净值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实现应得收益；

(3)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后，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1)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登记在深圳证券账户的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只能采取现金红利方式，不能选择红利再投资；

(2)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12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

(4)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净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受当次分红，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受当次分红；

(6)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 (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至日) 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 (股票) 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 (股票) 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5] 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 [2004] 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及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等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发起人, 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基金代销机构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基金代销机构
上海久事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深圳市中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6 月 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33, 710, 872. 80	10. 00%

7.4.8.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6 月 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9,206,600,000.00	27.92%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017,471.3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808,894.00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62,134.68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92,015.7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47,423.71	
合计	4,839,439.41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万家利 B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30,018,193.00	16.81%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811,745.06	853,616.39

注：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6月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获得的利息为人民币350,394.34元，2011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55,221,087.43元。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所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05002	11 工行 02	2011-12-30	2012-01-17	认购新发证券	99.90	99.90	1,000,000	99,900,000.00	99,900,000.0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469,988,055.01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80164	11 铁道 08	2012-01-04	101.49	500,000	50,745,000.00
1180032	11 鹰投债	2012-01-04	98.33	100,000	9,833,000.00
1180033	11 粤云浮债	2012-01-04	98.39	700,000	68,873,000.00
1180127	11 嘉发债	2012-01-04	98.38	300,000	29,514,000.00
1180054	11 三门债	2012-01-04	97.98	600,000	58,788,000.00
1182282	11 三一 MTN2	2012-01-04	104.91	600,000	62,946,000.00
1120005	11 成都银行债	2012-01-05	96.14	1,500,000	144,210,000.00
1180107	11 冀渤海债	2012-02-07	97.63	561,000	54,770,430.00
合计				4,861,000	479,679,430.00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共计 968,600,000 元，其中回购证券款 668,600,000.00 元于 2012 年 1 月 4 日到期，回购证券款 300,000,000.00 元于 2012 年 1 月 6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0.00	0.00
	其中：股票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2,813,109,396.40	92.90
	其中：债券	2,813,109,396.40	92.9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0.00	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300.00	1.3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032,832.49	3.44
6	其他各项资产	71,098,611.52	2.35
7	合计	3,028,241,140.4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股票投资。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0.00	0.00
2	央行票据	0.00	0.00
3	金融债券	306,770,000.00	19.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1,912,000.00	1.39
4	企业债券	1,976,931,188.90	125.1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063,000.00	1.90
6	中期票据	347,600,000.00	22.01
7	可转债	151,745,207.50	9.61
8	其他	0.00	0.00
9	合计	2,813,109,396.40	178.0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1120005	11 成都银行 债	1,500,000	144,210,000.00	9.13
2	122928	09 铁岭债	1,500,000	143,550,000.00	9.09
3	122830	11 沈国资	1,497,890	138,225,289.20	8.75
4	122893	10 丹东债	1,392,250	131,038,570.00	8.30
5	0980130	09 伊城投债	1,200,000	119,016,000.00	7.5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3	应收股利	0.00
4	应收利息	70,598,611.52
5	应收申购款	0.00
6	其他应收款	0.00
7	待摊费用	0.00
8	其他	0.00
9	合计	71,098,611.52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03	新钢转债	53,141,097.00	3.36
2	110013	国投转债	14,539,500.00	0.92
3	113001	中行转债	56,748,000.00	3.59
4	125731	美丰转债	20,680,916.50	1.31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万家利 A	23, 223	35, 957. 18	65, 362, 465. 07	7. 83%	769, 671, 220. 21	92. 17%
万家利 B	2, 333	331, 449. 38	648, 859, 200. 07	83. 91%	124, 412, 211. 30	16. 09%
合计	25, 556	62, 932. 58	714, 221, 665. 14	44. 41%	894, 083, 431. 51	55. 59%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万家利 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30, 018, 193. 00	26. 97%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UL 进取)	50, 016, 250. 00	10. 37%
3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 015, 166. 00	6. 23%
4	鲁证期货有限公司	30, 007, 583. 00	6. 22%
5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行固定收益单一信托	30, 004, 166. 00	6. 22%
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001, 944. 00	4. 15%
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 805, 870. 00	4. 11%
8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 046, 642. 00	3. 95%
9	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5, 004, 333. 00	3. 11%
10	兴业证券金麒麟 3 号优选基金组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 002, 888. 00	2. 0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万家利 A	0. 00	0. 00%
	万家利 B	620, 181. 96	0. 08%
	合计	620, 181. 96	0. 04%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万家利 A	万家利 B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6月2日)基金份额总额	1,862,346,429.49	773,271,411.3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83,375,371.48	0.0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210,688,115.69	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5,033,685.28	773,271,411.3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1、因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选举毕玉国、杨峰、陈晓龙、魏颖晖、刘兴云、蔡荣生、邓辉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刘兴云、蔡荣生、邓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毕玉国先生。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96号文核准,毕玉国先生担任我公司董事长职务,杨峰先生担任我公司总经理职务,孙国茂先生不再担任我公司董事长职务,李振伟先生不再担任我公司总经理职务。我公司于2011年3月4日发布了上述人事变动的公告。

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66号文核准,吕宜振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我公司于2011年8月16日发布了上述人事变动的公告。

基金托管人: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本基金本报告期需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审计费 8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比例			
东方证券	2	0.00	0.00%	0.00	0.00%	-
齐鲁证券	2	0.00	0.00%	0.00	0.00%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 2011 年 6 月 2 日成立,表中所示席位均为本报告期内增加。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2,102,805,341.14	90.00%	49,596,600,000.00	72.08%	0.00	0.00%
齐鲁证券	233,710,872.80	10.00%	19,206,600,000.00	27.92%	0.00	0.00%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7 日